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64054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20號
承辦人：丁國峰
電話：05-5321143
電子信箱：ylec09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雲選一字第11100004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11年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，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第571次委員會議決議，定於111年11月26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，轉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4月19日中選務字第1113150116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雲林縣二崙鄉公所、雲林縣斗六市公所、雲林縣斗南鎮公所、雲林縣虎尾鎮公所、雲林縣西螺鎮公所、雲林縣土庫鎮公所、雲林縣北港鎮公所、雲林縣古坑鄉公所、雲林縣大埤鄉公所、雲林縣莿桐鄉公所、雲林縣林內鄉公所、雲林縣崙背鄉公所、雲林縣麥寮鄉公所、雲林縣東勢鄉公所、雲林縣褒忠鄉公所、雲林縣臺西鄉公所、雲林縣元長鄉公所、雲林縣口湖鄉公所、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、雲林縣水林鄉公所
副本：本會第一組、本會第四組、本會人事室、本會主計室、本會政風室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4/20 12:09:13

古坑鄉公所 111/04/20
1110006502